

农村日用大全



湖南人民出版社

編書人的話

“農村日用大全”自1951年7月初版以來，因為適合鄉村干部和廣大農民的需要，到1955年10月已經發行129萬冊。幾年來，隨著國家各項工作的發展，我們曾對本書作過幾次增補和修改，但由於農村情況一天天在變化，只作枝節的增補，仍不能彌補原有的缺陷。

自从1955年冬農業合作化的高潮到來後，農村已起了根本的變化，這本書原有的內容，大部分過時了，不適用了。因此，這次我們根據新形勢的發展，對本書內容作了較為徹底的修訂。

首先，重編了有關農業合作化的各部分，根據毛主席“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報告、黨的七屆六中全會（擴大）“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決議”、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的“1956—1967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通過的“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示范章程”等文件，編寫了“全國農業生產發展綱要40條（草案）基本內容介紹”“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章程的基本精神”“怎樣办好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三篇。原有

的“怎样办好供銷合作社”和“怎样办好農村信用合作社”也作了較大的修改。

其次，新增了一些有关農村文化生活的內容，如“怎样办好農村俱樂部”“怎样办好農村托儿組織”。原有的“怎样讀報”“怎样办好黑板報”“怎样寫稿”“農村应用文”，都作了較大的修改补充。

再次，農業生產知識部分，也适应農業發展的需要，增加了玉米、苧麻等的栽培方法，还补充介紹了“打稻机”和“密閘水車”，其他各項也有补充和修改。

还有，“我們偉大的祖國”和“農村衛生常識”部分，也有許多地方作了增补，在“我們偉大的祖國”一篇中，除了新增了兵役法問答外，其他有关政治、經濟、軍事、文化教育、对外关系等節，都根据1956年6月举行的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會議中的重要報告和重要文件作了較大的修改。“農村衛生常識”，也增加了一些新的內容。

本書这次虽然作了較为徹底的修訂，但編者能力有限，加以对農村情況了解不够，缺点和不足的地方仍然难免，希望讀者多加指正。

1956年8月

目 錄

我們偉大的祖國	1
土地、人口、民族.....	1
政治.....	3
經濟.....	24
軍事.....	39
文化教育.....	43
对外关系.....	47
中華人民共和國兵役法問答	55
婚姻問題解答	67
建設社会主义新農村的奮鬥綱領	82
 1956——1967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 案）基本內容介紹	
 “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示范章程”的基本 精神 101	
怎样办好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	105
怎样办供銷合作社	119
做好農村商品的供应工作.....	120
做好農副產品的采購工作.....	121
怎样和農業社、手工業社訂立合同.....	122
做好農村私商的安排和改造工作.....	124

改善經營管理，逐步推行經濟核算制…	126
加强民主管理，加强政治工作…	128
怎样办農村信用合作社…	130
信用合作有哪些好处…	130
信用合作社怎样开展業務…	131
怎样办好信用合作社…	133
怎样办好農村俱乐部…	137
怎样讀报…	143
怎样办黑板报…	148
怎样寫稿…	151
怎样办農村托儿組織…	157
農村应用文…	160
書信…	160
父子間的信 夫妻間的信 同志間的信 朋 友間的信 介紹信 信封 寄信常識	
条据…	173
領条 收条 借条 欠条	
契約…	175
借約 賃約 合同	
公啓…	179
啓事 广告 告白	
公文…	182
通知 通报 指示 報告 公函 布告 証	

明書

會議記錄.....	192
新对联.....	195
怎樣記賬.....	203
日用賬項.....	203
農業生產合作社社會計賬簿.....	206
珠算常識.....	230
農業生產知識.....	259
水稻增產技術.....	259
改良稻田 早耕深耕 好種壯秧 均勻密植 合理施肥 中耕除草 防治灾害 細打細收	
双季連作稻栽培方法.....	291
粳稻栽培方法.....	306
玉米栽培方法.....	318
怎样养牛.....	325
怎样养猪.....	327
怎样养鷄.....	330
怎样养鴨.....	331
介紹几种新式農具.....	333
双輪双鏵犁	
打稻机	
紅薯切片刨絲机	
三齒輕便耘鋤	

密閉水車	
介紹几种新式肥料.....	344
硫酸銨施用法	
硝酸銨和尿素施用法	
枯餅施用法	
骨粉施用法	
怎样使用殺虫藥械.....	352
殺虫藥	
噴霧器械	
農村衛生常識.....	358
伤寒防治法.....	358
霍亂防治法.....	358
痢疾防治法.....	359
瘧疾防治法.....	360
血吸虫病防治法.....	361
蛔虫防治法.....	362
肺癆防治法.....	363
麻疹防治法.....	364
怎样預防伤風.....	365
天花防治法.....	366
中暑防治法.....	367
痱子防治法.....	367
冻瘡預防法.....	368

創傷潰爛防治法.....	369
皮膚燙傷治法.....	369
皮膚火傷治法.....	369
蜈蚣咬傷治法.....	369
蛇咬傷治法.....	370
蜂刺傷治法.....	370
有毒菌与無毒菌鑑別法.....	370
解菌毒法.....	371
避雷電法.....	371
婦幼衛生常識.....	373
月經的衛生.....	373
孕期衛生.....	373
產前檢查.....	374
流產（小產）的防止.....	375
接生应注意消毒.....	375
產后的衛生.....	376
產褥熱（普通叫產后風）的預防.....	377
白帶.....	378
几种小儿病的預防.....	378
一、腹瀉 二、白喉 三、濃漏眼 四、百日咳	
附：	
重要紀念日和節日說明.....	380

我們偉大的祖國

土地、人口、民族

【土地】我國在亞洲東部，面積959.7萬平方公里。我國極東是黑龍江省烏蘇里江與黑龍江的合流處；極西是新疆省帕米尔高原的噴赤河；南起海南島以南的南沙群島；北達黑龍江省北部漠河縣附近的黑龍江心。

我國東靠渤海、黃海和東海，東南面臨着南海。海岸線南起北侖河口，北抵鴨綠江，全長一萬一千多公里。我國的陸界長達1.5萬公里以上，大部與社會主義國家蘇聯和人民民主國家朝鮮、蒙古、越南搭界。此外，我們的鄰國在陸上還有印度、緬甸、老撾、尼泊爾、不丹、阿富汗；海上有日本、菲律賓、印度尼西亞。

我國的主要山脈有喜馬拉雅山、阿尔泰山、天山、昆侖山四大山系，走向都是由西向東的。我國有世界第一高峯：喜馬拉雅山的珠穆朗瑪峯。我們有四條大河：長江、黃河、珠江和黑龍江。我國的大湖有洞庭湖、鄱陽湖、太湖、洪澤湖、巢湖、興凱湖、呼倫池、青海等。在這些山川

環繞的山區、盆地和平原上，有着豐富的礦藏和物產，是我國進行建設的重要資源。

從1949年10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時候起，我國就結束了在外國帝國主義統治下的殖民地和附屬國的地位，成了一個真正獨立自主的國家，我國人民真正成了這塊土地上的主人。現在，只有台灣省還被美國帝國主義蠻橫地霸占着。蔣介石集團在美帝國主義擺布下，還在殘酷地統治着台灣人民。台灣自古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我們決不容許任何人干涉我國內政。我們一定要為解放台灣、實現祖國領土的完全統一而鬥爭。

【人口】我國人民勤勞勇敢，熱愛自由，富有光榮的革命傳統。根據1954年6月的統計，全國人口一共是601,933,035人。其中574,205,340人是直接調查的數字；27,732,035人是用其他可靠辦法調查的數字。我國人口約占全世界人口四分之一。

【民族】我國是一個統一的多民族的國家，除漢族外，全國共有少數民族60個以上，共計3,532萬多人。各少數民族中，人口最多的是僮族（約660多萬，聚居廣西省）、維吾爾族（360多萬，聚居新疆）、回族（約350多萬，大部聚居西

北、雲南，一部分散居全國各地）、彝族（約325萬多，聚居雲南、四川）、藏族（約270多萬，聚居西藏、四川、青海），其次是苗族（約250多萬，聚居貴州、湖南）、滿族（約241萬多，聚居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及北京）、蒙族（約140多萬，聚居內蒙古、甘肅、新疆、青海）、布衣族（約124萬多，聚居貴州）、朝鮮族（約112萬多，聚居東北）。解放以來，共產黨和人民政府實現了國內各民族的自由平等，并在少數民族聚居的地方推行民族區域自治的政策。截至1955年9月底止，全國已建立民族自治地方七十二個，自治縣四十五個，自治州二十七個。各民族自治區在中央人民政府統一領導下，享有关于政治、經濟、文化等各方面的自治权利，經濟文化生活水平迅速上升。

政 治

【中國革命的兩個階段】中國共產黨領導的整個中國革命運動，是包括民主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革命兩個階段在內的全部革命運動。民主主義革命階段的任務，是由工人階級領導人民大眾，推翻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在中國的統治，把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改

变为新民主主义社会。中國革命第二階段的任務，是要把革命向前發展一步，在中國建立社会主义社會。毛主席說：“民主主義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義革命的必然趨勢。而一切共產主義者的最後目的，則是在于力爭社会主义社會和共產主義社會的最後的完成。”（“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

【國家在過渡時期的總任務】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成立，标志着中國革命第一階段的任務已經勝利完成。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時候起，到社会主义社會建成，這是我們一步一步過渡到社会主义的時期。中國共產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是要逐步實現國家的社会主义工業化，逐步實現對農業、手工業和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会主义改造。這樣，我們國民經濟中的社会主义成分就將不斷增長，並將成為國家唯一的經濟基礎，非社会主义成分就將不斷受到限制、改造直到消滅；這就保證我們國家能夠通過和平的道路消滅剝削和貧困，建成繁榮幸福的社会主义社會。中國共產党中央所提出的這個總路線，在1954年已被全國第一屆人民代表大會所接受，列入了我們的憲法，作為國家在過渡時期的總任務。

在中國共產黨的英明領導下，我國的各項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正在飛速地向前發展。從1955年夏季以來，我國的社會主義改造，就以極廣闊的規模和極深刻的程度開展着。現在農業已經基本上實現了合作化，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也取得了決定性的勝利。1956年1月25日毛主席在最高國務會議上說：“大約再有三年的時間社會主義革命就可以在全國範圍內基本上完成。”這是令人歡欣鼓舞的宣告。在這個勝利的基礎上，我們還要進一步努力發展我國的經濟事業和科學文化事業，改變我國在經濟上和文化上的落後狀況，把我國建設成為一個先進的、富強、繁榮的社會主義國家。

【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是人民民主的憲法，是屬於社會主義類型的憲法。這個憲法草案的初稿是由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擬定的。毛主席親自領導和參加了憲法的起草工作。1954年6月1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公布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交付全國人民討論。在兩個多月中間，全國有一億五千多萬人參加了憲法草案的討論，對憲法草案表示熱烈的擁護，並提出許多修正和補充的意見。憲法

起草委員會根據這些意見，對憲法草案再度作了修改，並經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通過，提交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于1954年9月20日通過并公布。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共有四章一百零六條和一個序言。在序言中規定了我國過渡時期的總任務是“逐步實現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逐步完成對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實現這個總任務就能保證我國通過和平的道路，消滅剝削和貧困，建成繁榮幸福的社會主義社會。序言中還明確地指出實現這個總任務的必要條件，這就是：以中國共產黨為領導的人民民主統一戰線；國內各民族的友愛互助和團結；我國和偉大的蘇聯、各人民民主國家、全世界愛好和平人民的友好團結。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的基本內容是：

(一) 規定了我國的國家性質和政治制度。憲法第一條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工人階級領導的、以工農聯盟為基礎的人民民主國家。”這就是說，我們的國家是在工人階級領導下的、全國人民當家作主的國家，是人民民主專政的國家。這一條規定了我們國家的最根本原則，說明了我們國家是屬於社會主義類型的國家，它

和一切資本主義國家在本質上是完全不同的。任何資本主義國家都是少數人統治和剝削多數人的國家，都是資產階級專政的國家，而在我國則一切權力屬於人民。人民行使權力的機關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和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是我們國家的最高權力機關，它掌握着至高無上的全部國家權力。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是由人民真正民主選舉產生的，因此人民代表大會的權力是直接來自人民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和其他國家機關，一律實行民主集中制。這樣就保證我們的國家機關成為體現人民的意志的機關。全體人民能夠通過人民代表大會來推動和運用國家機器為自己服務。除對人民內部實行廣泛的民主外，另一方面，我們對反動派則實行專政；憲法規定要鎮壓一切叛國的和反革命的活動，懲辦一切賣國賊和反革命分子，并在一定時期內剝奪封建地主和官僚資本家的政治權利，以保衛人民民主制度。

(二)規定我國過渡到社會主義的步驟。憲法第四條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依靠國家機關和社會力量，通過社會主義工業化和社會主義改造，保證逐步消滅剝削制度，建立社會主義社

会。”我國在过渡时期有四种生產資料所有制，这就是國家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合作社所有制；个体劳动者所有制；資本家所有制。憲法規定國家要保証优先發展國營經濟，特別要注意逐步建立作为社会主义主要經濟基礎的重工業；要鼓励、指導和帮助合作社經濟的發展；要鼓励和指導資本主义工商業轉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國家資本主义經濟，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資本家所有制。做到了这一些，就能保証我國通过和平的道路消滅剝削和貧困，建成繁榮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

(三)規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根据憲法規定，我國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公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在公民的政治权利中占着很重要的地位，因为这是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人民行使这种权利，就能直接參加管理國家大事。所以憲法規定公民只要年滿十八歲，就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只有精神病和依照法律被剥夺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人除外。憲法又規定公民有言論、出版、集会、結社、遊行、示威的自由；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通信秘密受法

律的保护；公民有迁徙和居住的自由；公民有控訴任何違法失职的國家机关工作人員并要求賠償的权利；國家保障科学研究、文学藝術創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第二、公民的經濟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权利。憲法規定：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劳动者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时，有獲得物質帮助的权利；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第三、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并特別規定了妇女在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各方面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婚姻、家庭、母親和兒童受國家的保护。此外，國家并特別关怀青年的体力和智力的發展；保护國外華僑的正当权利和利益。所有这些权利和自由，都是劳动人民在旧社会享受不到的，而現在不僅由憲法加以明确的規定，并且要由國家逐步擴大物質的保証。

公民享有許多权利，同时也就要对社会尽一些义务。这就是：第一、公民必須遵守憲法和法律，遵守劳动紀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第二、公民必須爱护和保衛公共財產；第三、公民要依法納稅；第四、公民要依法服兵役，保衛祖國。在我們國家，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是一致的，絕不象旧社会一样，一部分人專享权